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临2018-2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披露《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1），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拟以所持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分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石化可交换债券”）并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同意。

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收到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书面通知，石化可交换债券发行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石化可交换债券的最终发行方案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确定。关于石化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本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黃文生

2018年7月26日